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内蒙古煤炭地质勘查（集团）一零九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新巴尔虎右旗自然资源局）的（内蒙古自治区新巴尔虎右旗西胡里吐煤田西乌日图勘查区煤炭资源普查项目（三次））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野外地质勘查），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内蒙古煤炭地质勘查（集团）一零九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98人，营业收入为19428.58万元，资产总额为97445.21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2.（内页报告编制），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内蒙古煤炭地质勘查（集团）一零九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98人，营业收入为19428.58万元，资产总额为97445.21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内蒙古煤炭地质勘查（集团）一零九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6月01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